

特約廠商合約書

立契約書人：

(以下簡稱甲方)

甘露蔬食餐飲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乙方)

甲、乙雙方同意，甲方成為乙方指定餐廳之特約服務商店：

(柚子樹健康蔬食料理)忠言店地址：高市左營區忠言路 85 號

(柚子樹健康蔬食料理)美術店地址：高市鼓山區美術南三路 203 號 2 樓

甲、乙，基於雙方互惠原則，就特約事項，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職員及學生至乙方店面消費或購買商品時，於結帳時出示員工相關證件(教職員證及學生證)、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樓別	餐別	餐價/內容	優惠項目:
小吃區	午餐 晚餐	消費方式:單點 菜色:以中式料理、融合港式、異國多元蔬食料理.	◎憑識別證件出示享 9 折. (僅出示名片恕無法享此優惠) 本優惠辦法恕不與其他活動優惠併用
包廂	桌菜	半開式包廂、可容 10-50 位. 每席訂價\$6000+10%起.	◎結帳時出示識別證件、 全額現金買單享免 10%服務費， 全額刷卡買單享免 5%服務費. 本優惠辦法恕不與其他活動優惠併用
宴會/外 燴	午餐 晚餐	大型餐會: 每席訂價\$6000+10%起.	◎本店可提供單槍投影機、布幕、麥克風 相關設備. ◎憑員工識別證、可享特約商優惠方案、 詳細優惠辦法雙方另行約定. 本優惠辦法恕不與其他活動優惠併用
備註	營業時間:中餐時段 11:00~14:00 晚餐時段:17:00~21:00 洽詢服務專線 (07)556-0966 (忠言店) 傳真(07)557-0777 (07)522-7281 (美術店)		

二、本優惠僅限甲方員工及學生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優惠內容不得與乙方會員卡，或其他優惠券、優惠專案合併使用。

三、甲方之職員及學生至乙方商店消費時，須於結帳前出示相關證件(教職員證及學生證)，當次消費方得享受上述之優惠，否則不予優惠。甲方應傳達本約優惠內容予所有公司職員，並應告知有關乙方之名稱、電話、地址及本約條件。乙方應負本約所約定內容之義務。

四、本合約純屬於服務性質，不涉及利益分配與民刑事責任等問題。

五、甲方宣傳推廣乙方優惠訊息時，乙方同意提供甲方所需之海報、DM 等文宣工具。乙方並同意甲方就本合約之精神與目的，使用乙方提供之商標、產品圖片、圖形與文字說明。

六、甲方同意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乙方得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各分店明顯易見之處。

七、本合約有效期間：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。於有效期限內，如有未盡事宜且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經雙方同意協議後修改之。本約期限屆滿前一個月，若任何一方無以不續約之書面通知他方，本約自期限屆滿時起自動延長一年。

八、本合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任何一方未經雙方同意，不得將本契約移轉或讓與第三人。甲乙雙方若涉訴訟時，同意以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甲方：國立中山大學 負責人：校長鄭英翔 統一編號：76211194 地址：高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代表電話：07-5252000 聯絡人：吳東山 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 #2053	乙方：甘露蔬食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曹多柔 統一編號：42754640 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忠言路85號 代表電話：07-5560966 聯絡人：莊琇媛 聯絡電話：0953-685-633
--	---
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